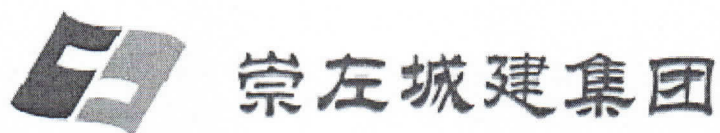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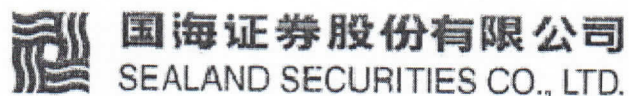
债券简称：20 崇左债  
20 崇左养老债

债券代码：152486.SH  
2080141.IB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0 年广西崇左市城市  
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养老产业专项债券年度  
债权代理事务并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  
(2021 年度)**



发行人：广西崇左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债权代理人：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六月

## 重要提示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海证券”）作为“2020年广西崇左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养老产业专项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债券”）的主承销商及债权代理人，按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企业债券存续期监管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财〔2011〕1765号）文件的有关规定及《2020年广西崇左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养老产业专项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2019年广西崇左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养老产业专项债券债权代理协议》（以下简称“《债权代理协议》”）等文件的有关约定出具本报告。

国海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募集说明书》、《广西崇左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年度报告（2021年）》（以下简称“《2021年年度报告》”）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以及广西崇左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崇左城建”、“公司”或“发行人”）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等。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国海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注：本报告表格中各数据及比例尾差为四舍五入所致。

## 目录

|                        |    |
|------------------------|----|
| 重要提示.....              | 2  |
| 目录.....                | 3  |
| 第一节 本期公司债券概况.....      | 4  |
| 一、债券发行依据.....          | 4  |
| 二、债券的基本情况.....         | 4  |
| 第二节 发行人履约情况.....       | 6  |
| 一、办理上市或交易流通情况.....     | 6  |
|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6  |
| （一）本期债券募集资金运用计划情况..... | 6  |
| （二）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 6  |
| （三）还本付息情况.....         | 6  |
| （四）信息披露情况.....         | 7  |
| 第三节 发行人偿债能力分析.....     | 8  |
| 一、发行人基本信息.....         | 8  |
| 二、发行人 2021 年度财务情况..... | 9  |
| 第四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 10 |
| 第五节 本期债券评级情况.....      | 11 |
| 第六节 债权代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 12 |

## 第一节 本期公司债券概况

### 一、债券发行依据

本期债券经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改企业债券〔2020〕41号文件批准发行。

本期债券经广西壮族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2019〕410号文件转报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本期债券经崇左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2019〕7号文件同意申请发行。

发行人召开董事会会议，出具《董事会决议》，同意申请发行本期债券。

### 二、债券的基本情况

1.发行人：广西崇左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债券名称：2020年广西崇左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养老产业专项债券（债券简称“20 崇左养老债/20 崇左债”）。

3.发行总额：本期债券发行 10 亿元人民币。

4.债券余额：截止本报告出具日，债券余额为 10 亿元人民币。

5.债券期限及利率：本期债券为 7 年期固定利率债券，票面年利率为 6.98%。

6.起息日：自 2020 年 5 月 20 日开始计息，本期债券存续期限内每年的 5 月 20 日为该计息年度的起息日。

7.计息期限：自 2020 年 5 月 20 日至 2027 年 5 月 19 日。

8.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分次还本。本期债券从第三个计息年度开始偿还本金，第三至第七个年度分别按照本金总额 20%的比例均摊偿还债券本金。本期债券存续期后五年利息随本金

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到期兑付款项自其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9.付息日：**2021年至2027年每年的5月20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

**10.兑付日：**2023年至2027年每年的5月20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

**11.担保情况：**本期债券无担保。

**12.发行时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经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本期债券信用级别为AA，发行人长期主体信用评级为AA。

**13.主承销商、债权代理人：**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 监管银行：**国家开发银行广西壮族自治区分行、广西北部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崇左分行和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崇左分行。

## 第二节 发行人履约情况

### 一、办理上市或交易流通情况

发行人已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向经批准的证券交易场所或其他主管部门提出上市或交易流通申请。

2020年广西崇左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养老产业专项债券已于2020年5月27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流通（证券简称为“20崇左债”，证券代码为“152486”），于2020年5月22日起在银行间市场上市流通（证券简称为“20崇左养老债”，证券代码为“2080141”）。

###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一）本期债券募集资金运用计划情况

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本期发行的企业债券募集资金规模为人民币100,000.00万元，拟将其中90,000.00万元用于广西崇左市康养中心项目，另外10,000.00万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具体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名称      | 项目总投资      | 拟使用债券资金    | 占项目总投资比例（%） |
|-----------|------------|------------|-------------|
| 崇左市康养中心项目 | 176,578.00 | 90,000.00  | 50.97       |
| 补充营运资金    | -          | 10,000.00  | -           |
| 合计        | 176,578.00 | 100,000.00 | -           |

#### （二）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截止2021年12月31日末，发行人已使用3.89亿元募集资金，其中用于补充流动资金1亿元，用于募投项目支出2.89亿元，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募投项目建设在缓慢推进中。

#### （三）还本付息情况

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2021年至2027年每年的5月20日（如遇

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发行人已于2021年5月20日支付自2020年5月20日至2021年5月19日期间的利息，于2022年5月20日支付自2021年5月20日至2022年5月19日期间的利息。

#### （四）信息披露情况

发行人的相关公告信息已在中国债券信息网（[www.chinabond.com.cn](http://www.chinabond.com.cn)）、上海证券交易所（<http://www.sse.com.cn/>）等披露，2021年度发行人已披露信息情况如下：

| 序号 | 公告时间       | 披露内容                                         |
|----|------------|----------------------------------------------|
| 1  | 2021年1月12日 | 广西崇左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当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的公告 |
| 2  | 2021年4月29日 | 广西崇左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2020年审计报告                 |
| 3  | 2021年4月29日 | 广西崇左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                 |
| 4  | 2021年4月29日 | 广西崇左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               |
| 5  | 2021年5月13日 | 2020年广西崇左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养老产业专项债券2021年付息公告    |
| 6  | 2021年5月31日 | 广西崇左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更正)             |
| 7  | 2021年5月31日 | 广西崇左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差错更正的公告          |
| 8  | 2021年5月31日 | 广西崇左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2020年审计报告                 |
| 9  | 2021年7月29日 | 广西崇左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股权无偿划转的公告            |
| 10 | 2021年8月31日 | 广西崇左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财务报告               |
| 11 | 2021年8月31日 | 广西崇左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                |
| 12 | 2021年9月7日  | 广西崇左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关于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的公告 |

### 第三节 发行人偿债能力分析

本节信息及本报告所列发行人财务数据均来源于发行人出具的《2021 年年度报告》及由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广西崇左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审亚太审字（2022）第 003586 号），详细信息请投资者查阅发行人披露的年度报告。

#### 一、发行人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广西崇左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黄宏武

注册资本：500,000.00 万人民币。

注册地址：崇左市江州区兰怀山路 18 号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经营范围：对市政基础设施和公共设施（包括燃气管道、弱电管网）的开发投资；对房地产的开发投资，咨询服务；对边境城镇及口岸工程项目开发的投资；对建材市场、仓储物流、酒店、旅游开发、养老保健基地基础设施建设的投资；土地开发；园林绿化工程建设；房地产经纪、建筑装饰，酒店管理服务；资产经营管理，企业资产重组，工程总承包，项目投资与管理；金属材料、建筑材料、装饰材料生产销售；五金交电、电子设备、机械设备、农副土特产产品、饲料批发零售；花鸟、古玩销售；房屋、土地租赁，机械设备租赁，汽车租赁，汽车维修，自行车租赁；文化旅游投资经营；交通投资经营；建设项目投资及评估、咨询和担保；农业投资经营，水利投资经营；规划建筑设计；文化传媒经营，户外广告经营；污水处理、垃圾处理；采砂经营；城市停车管理；能源投资；水务经营，地下管廊经营。（依

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二、发行人 2021 年度财务情况

发行人 2021 年及 2020 年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亿元

| 序号 | 项目            | 2021 年末/年度 | 2021 年初/2020 年度 <sup>1</sup> | 同比变动比例 (%) |
|----|---------------|------------|------------------------------|------------|
| 1  | 资产总计          | 320.58     | 324.48                       | -1.20      |
| 2  | 负债总计          | 185.42     | 194.35                       | -4.59      |
| 3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135.16     | 130.13                       | 3.87       |
| 4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 135.32     | 130.22                       | 3.92       |
| 5  | 流动比率          | 3.94       | 4.30                         | -8.54      |
| 6  | 速动比率          | 2.60       | 2.97                         | -12.26     |
| 7  | 资产负债率 (%)     | 57.84      | 59.90                        | -3.43      |
| 8  | 营业收入          | 56.33      | 42.37                        | 32.96      |
| 9  | 营业成本          | 53.27      | 38.79                        | 37.32      |
| 10 | 利润总额          | 2.27       | 2.93                         | -22.52     |
| 11 | 净利润           | 1.94       | 2.42                         | -19.77     |
| 12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 -5.62      | -10.86                       | 48.30      |
| 13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 -5.52      | -6.42                        | 13.97      |
| 14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 5.00       | 28.53                        | -82.46     |
| 15 |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28.28      | 34.41                        | -17.82     |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本期债券未出现延迟支付到期本息的情况，发行人生产经营及财务指标未出现重大不利变化，且发行人作为崇左市最重要的基础设施建设主体，有望继续得到股东的支持。发行人偿债能力正常。

<sup>1</sup> 发行人于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相关准则、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并依据新准则的规定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导致发行人 2020 年期末数与 2021 年期初数存在差异。

#### 第四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2021 年度内未有触发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事项发生，因此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 第五节 本期债券评级情况

根据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21 日出具的《广西崇左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主体及相关债项 2021 年度跟踪评级报告》（东方金诚债跟踪评字【2021】529 号），维持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 AA，评级展望为稳定；维持本期专项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

2021 年度，不存在资信评级机构因发行人在中国境内发行其他债券、债务融资工具对发行人进行主体评级有差异情况。

## 第六节 债权代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债权代理人严格按照《债权代理协议》中的约定，对发行人资信状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本期债券本息偿付情况等进行了持续跟踪，并督促发行人履行募集说明书中所约定的义务，积极行使了债权代理人的职责，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国海证券于 2021 年 1 月 12 日就发行人 2020 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二十的事项出具了临时债权代理事务报告。

国海证券于 2021 年 8 月 5 日就发行人子公司股权无偿划转事项出具了临时债权代理事务报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0 年广西崇左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养老产业专项债券年度债权代理事务并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2021 年度）》盖章页）

债权代理人：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2022 年 6 月 29 日

